



#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3 年 12 月 8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保護司

連 絡 人：沈品璇

連絡電話：02-2191-0189#7311

編號:03-105

## 桃園縣、嘉義縣及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榮獲 103 年中央部會聯合視導考評「特優」殊榮

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成立至今已 8 年，現已成為地方從事反毒工作的要角，而桃園縣、嘉義縣及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過去一年辦理反毒業務表現優異，深得中央部會的肯定，榮獲今（103）年中央部會聯合視導考評「特優」之殊榮。

法務部自 95 年起推動縣市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後，為將反毒政策與理念推展至地方，讓各縣市政府皆能成為反毒工作的一員，每年均會同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勞動部及內政部警政署至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進行視導考評，以瞭解地方毒品防制業務之辦理狀況與發展情形。

近年來，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兢兢業業辦理反毒工作，除了遵循中央部會制訂之政策外，更能因應在地特性與資源，發展各項特色反毒作為。

如桃園縣推動「三無一有健康友善社區計畫」，以公共衛生、健康促進的觀點營造無毒社區環境，並向特定場所從業人員及補習班業者進行反毒宣導，來推廣無毒場所及商圈。

而嘉義縣運用在地宮廟文化，辦理「桮邑弄獅團」、「諸羅消毒團」、「少年行動宣導劇團」等宣導團，使反毒宣導更

生動、活潑，並貼近民眾與青少年的生活；另目前正積極籌措規劃的「幸福園」，可能成為全國首座由官方建置可收容、安置藥癮更生人的中途之家。

高雄市則運用「以人為本」的全人理念，以「回家」作為宣導主軸，將反毒的觀念，推展至個人、家庭、學校及社區；並針對高關懷學生辦理「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協助學生繼續就學並提供生涯輔導，引導學生在求學過程中有更寬廣的發展。

另新竹縣能夠妥適運用資料分析，發現原鄉及偏遠地區毒品問題日益嚴重，並加強對這些地區的反毒宣導工作，防止毒品問題惡化，且積極鼓勵企業提供友善職場，協助高關懷學生及藥癮更生人順利就業，過去一年在反毒工作上的努力，亦值得嘉許，榮膺「最佳進步獎」。

桃園縣、嘉義縣及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能夠因應當地的風土民情及民眾需求，發展在地化的反毒策略，深得中央相關部會的讚許與肯定，因而獲得 103 年度中央部會聯合視導考評「特優」之殊榮，而新竹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能夠積極投入並強化各項反毒工作，成為今年「最佳進步獎」的得主。